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项目名称	广州市番禺双裕气体有限公司经营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详细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平稳村（广珠路 286 号）		
资质证号	APJ-（粤）-020	项目所属行业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项目简介	<p>广州市番禺双裕气体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该公司”）位于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平稳村（广珠路 286 号），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壹佰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潘其兴。</p> <p>该公司于 2020 年 03 月 17 日取得了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粤穗南安经证字[2020]015 号（08）），经营方式为危险化学品经营（储存经营、批发），许可经营范围为氮[压缩的或液化的]等 32 个品种，其中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氩[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混合气（氩 80%+二氧化碳 20%）共 5 个品种为储存经营，其余 27 个品种不设储存（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附页），有效期至 2021 年 09 月 18 日。</p> <p>评价范围为对该公司经营危险化学品必须具备的经营安全条件、经营场所、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上岗资格、安全管理制度和事故应急预案以及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的安全条件等进行评价，不包括该公司西面已停用的设备区域（如吊装维修区域）、危险化学品运输环节。</p>		
报告编号	YL-2-21-11C-040	现场勘查时间	2021/7/20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2021/8/31	项目组长	阳彬
项目组成员	伍永强、廖泽平、王礼攀、夏钱程		
报告编写员	阳彬、伍永强、廖泽平、王礼攀、夏钱程		
报告审核员	赵庆大	过程控制负责人	郭 斌
技术负责人	陈燎原		
评价结论	<p>综上所述，本次安全评价结论为：广州市番禺双裕气体有限公司满足《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591 号，第 645 号修改）、《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技术基本要求》（GB18265-2019）等关于危险化学品储存的安全要求，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的安全要求，安全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88 号）、《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15603-1995）、《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55 号）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申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安全条件。</p>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